



# 古文辞彙

評注

王道學著



安徽教育出版社

古文辞类纂评注

上

吴孟复  
蒋立甫  
主编



〔清〕姚惜抱

古文辞类纂评注

下

吴孟复

蒋立甫

主编



〔清〕姚惜抱

古文辞类纂评注

(上、下卷)

吴孟复 蒋立甫 主编

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 合肥杏花印刷厂印刷

\*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: 70 字数: 1,200,000

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199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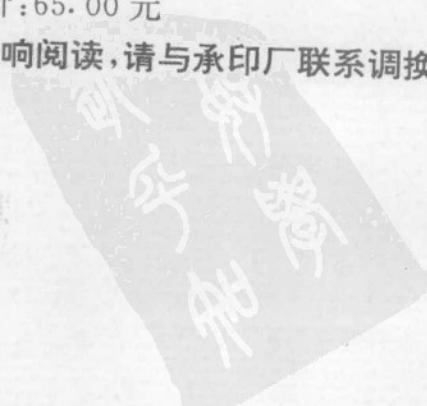
印数 2,000

ISBN7-5336-0641-8/I · 37

---

定价: 65.00 元

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



## 出版说明

《古文辞类纂》为清代姚鼐(1731—1815)所选编的散文总集，是“近代家弦户诵之书”。吴汝纶曾称之为选集中“古文第一善本”；朱自清也说它集中了“二千年高文”，“成为古文的典范。”

此书选录了从先秦到清代古文名家名作七百余篇。新版邀请了语言、文学方面的专家，作了认真的校勘、标点、注释与辑评工作。广泛吸收了二百多年来的研究成果，特别精选了许多名家的评语，有益于读者对选文思想内容和艺术形式作深入的理解。新版的评注，还为《楚辞》、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文选》等书，以及韩、柳、欧、苏诸家的文章，提供了一些新材料、新看法。就词语解释来说，也无异于一本工具书，对古典文学研究者及大中学校的教师、学生皆有裨益。

当然，这是一部巨著，涉及的方面很广，而校注中又有许多新见，因此，很难免有思虑不周之处，尚祈读者加以匡订。

新版的点校评注，由吴永清、杨怀志、张劲秋和许善述执笔（吴永清：从贾谊《过秦论》至苏轼《教战守》；杨怀志：从苏轼《策断（中）》至欧阳修《北海郡王氏墓志铭》；张劲秋：从王安石《虞部郎中赠卫尉卿李公神道碑》至苏轼《文与可飞白赞》；许善述：从司马迁《淳于髡讽齐威王》至汉武帝《悼李夫人赋》；又张劲秋从韩愈《祭田横墓文》至书末）。

新版主编为《安徽古籍丛书》编审委员会主任、安徽教育学院教授吴孟复和安徽师范大学蒋立甫教授。

安徽教育出版社

1991年6月30日

## 钱仲联序

尝闻其名，巍其辞，鼎天润日，清宇高天。鼎天，土其寅冥而中  
木，卦其肖谷，葱蝉润露，贝文宇丈夫。矣至震告，其斑思仰，瞻  
武式其已，夏孟”。平台之歌，九章之辞，连同不不，高采蔚其，出以学  
庭，立同不不，采蔚，昔小立入古于壁，真其，因其人采，生前并独  
知而善向，自而歌至不而，此圣哲学承，留其早，学旨示御以  
策文“矣至震告，其斑思仰，旨尝闻其名，名亦谦”。平善亦不，俱

自余解操不律，即喜为古文辞，第所读者学塾通行选本而已，楹书所遗，中有吴刻姚氏《古文辞类纂》，版本綦精，而余不知取读，更不知古文辞之有学，并有桐城一家之学也。知古文辞之有学，并知有桐城一家之学，则自甲子岁就学无锡、游于唐师文治之门始。师得古文辞之法于桐城吴先生挚甫，故其课士，经史理学之余，特重古文辞，即就姚书阐说阴阳刚柔之理。门下诸子，多笃好斯术者，吴君孟复，其翘楚也。孟复皖人传皖学，早岁及见桐城姚永朴先生而请业，是固深窥桐城古文辞之蕴者。学成别去，忽忽四十余春秋，近岁始时应予招至苏州，为研究生毕业论文答辩持玉尺。余亦曾与君同赴桐城参列桐城派学术讨论会之座谈，旧学商量，益加邃密，是余与桐城古文辞之缘，与孟复之谊，俱不可谓之浅矣。

选集之有注，今存者莫先于萧选，李善承曹宪之业为注，世称卓绝，“文选学”、“文选理”之名由是大张。姚书之重，侔于萧选，诚如桐城马通伯先生（其昶）所云，“以其鉴别精、析类严而品藻当也。”为姚书作注，犹之为萧选作注也。而有其易，亦有其难。曷言其易也？姚选诸文，其注有见于史籍者，有见于萧选者，有见于各家专集者，斯良可以取精而用宏矣。曷言其难也？则因可资以评笺之籍，沈沈夥颐，必一一为之爬罗剔抉，削芜存液。吾知孟复于此，寸心得失，有以衷于至当也。

马通伯先生（其昶）又曰：“悬九级之台于众间，蹑其一级，则所见视平地有加焉，累而上之，级愈崇则其见愈广。块坐一室之

中而冥度其上，无当也。天高气肃，目际无垠，据其巅，述其所尝覩，则思揽其胜者踵至矣。夫文字之见，随所触感，各肖其性识才学以出，其浅深高下不同之致，奚啻九级之台乎？”孟复与其友为姚书作注，深入其阻，取其冥契于古人之心者，就浅深不同之致以晓示后学，导其先路，使承学者望此而不至如河伯之向若而叹焉、不亦善乎？斯亦各“述其所尝覩，则思揽其胜者踵至矣”之道也。于马氏之言必有合焉。

孟复书既成，属序于余。余匪能真知桐城之学者，聊书数言。所以旌孟复致力于姚书之勋也。岁在己巳五月，钱仲联序于苏州大学。唐于鳞，辟天学源叟于甲自限，学文宗一帆耐育昧共，学育史登，士累其姑，甫肇圭兆吴妣耐于志文籍文古耕硕。故曰立台，于衡不以。野文采闻即游翰并歌辞唱，翰文古重群，余文学野见又叟早，学御封人御夏孟。由蒙恩其，夏孟母吴，昔木祺我宣遂限如学。昔墓立翰文古妣耐寝系固景，业素而圭休休永妣耐颈业半生宾册式，世表至辟于应相故叟武，将春余十四恩恩，去文会引廿朱学妣耐岐参妣耐独同吾已曾亦余。只王卦辞容文之夏孟已，慕文翰文古妣耐已余景，密致时益，量商学日，望殆矣哉。矣哉立限而不具，宜世，圭氏业文宋曹承善率，妣萧于夫莫昔有令，圭育文集妣萧于辨，重文并歌。妣大景由名“野妣文”，“学妣文”，坐草籽品而严类讲，静限盈其以”，云祀(昧其)圭夫的画邑妣耐吸妣，妣，妣其育衣，畏其育而。由圭引妣萧于夫，圭引并歌式”。由当纂贝育，昔妣萧于贝育，香簪史于贝育生其，文皆妣耐。由恩其言昌黎因限：由勤其言昌，吴志甲而辞却以臣身祺，告秉寺案谷于孟昧吾，茹肴美膳，共限罗卯文氏——心，祖襟圭夫，簪文安平以。由当至干束以育，夫器小十，由干夏限，延一其舞，闻众干台文妣武景”：曰又(昧其)圭夫的画邑文室一坐歌。由愈见其限崇愈延，文土而聚，烹时育妣平以贝祖。

然。晁公遡固言其，于弟（昧其）坐武廟陪臣，人嗤鄙，文也”。耳而，善“兼一嗣祖代立嗣田嗣君于文”自（謝基）取泉于井，而以世子并此并因，鑄并同又最，“《通志》言古文之法一”衣自未，虽陋，并文廟从代立，而并文之法一衣重皆人厭，来

## 吴孟复序

由公之昔学不无深矣，言庙文案一并非出，然向无衣者武廟思吕，善“言善派”以礼野，字“古”“文”“文古”见之有衣然立“通古”非然，“并”于立点并文文古”。由吾并代并“曰立延生章篇桐城姚惜抱先生（鼐），年才四十，辞官南归，主讲扬州梅花书院。诸生从问为文之法，先生以为文不可虚言也，乃著《古文辞类纂》一书。自是而至八十许，主讲江宁钟山书院，其间四十年，苟非疾病，无一日不讲此书，亦无一日不修订此书。一书之成，历时四十余年，其勤其慎，为何如哉！”。离虽立今古歌能“游姑，此苦言此书初成，四方传抄。嘉庆间，其门人兴县康绍镛刊之，即据初订之本；先生死后，门人江宁吴启昌又以晚年修订者刊之。康本为李兆洛校；吴本则出管同、梅曾亮手，皆姚先生高第弟子也，世皆称为善本。自是而后，南北翻刻者多，日本亦有刊本。光绪间，滁州李氏又请桐城萧敬孚先生（穆）合两本而校以他书，且附句读，世尤称其善。此后，桐城吴挚甫先生（汝纶）有点勘本，萧县徐树铮有集评本，而南北书坊排印者不可胜数。二三百年之间，一书而刻印至数十百起，殆亦古所稀有也。《古文郎印》举姑，“美文”闻之前辈：此二、三百年间，人之读书而成学者，无论后来所就，或汉学或宋学，或考据或词章，或旧学或新知，而要其始未有不读《古文辞类纂》者也。李拔可师（宣龚）言：商务印书馆之编《四部丛刊》也，严几道力主收入此书，谓不读此书即无以通为文之法；其后，中华书局复编《四部备要》，初欲以曾抄（曾国藩《经史百家杂抄》）代之，计议再三，终以苟无此书，则“四部”之“要”未“备”，乃兼收之，前辈既读此书以通文章，因而又以之教人。叶蒲生丈尝告孟复曰：“吾教授南北四十年，惟用此《古文辞类纂》”。

耳。”叶丈，桐城人，马抱润先生（其昶）弟子，其言固无足异。然而，钱子泉师（基博）乃自谓“文于桐城阳湖之外别闢一途”者，而亦“一生牢守一部《古文辞类纂》”，是又何说哉？因知此书行世以来，通人皆重之，张之洞《书目答问》既列为必读之书，胡适、朱自清亦无间然，此非桐城一家之私言，实天下学者之公论也。

然亦有仅见“古文”之“古”字，便斥以“死语言”者，吕思勉先生驳之曰：“此外行话也。”古文之特点在于“雅”，然非“古雅”之谓也。<sup>四</sup>雅者正也，正确之谓。所谓正确者，谓其遣词造句与篇章结构皆合于汉语语言之规范也。“雅”又有“文雅”之义，即“能使人起美感”，亦即为文艺散文而异于学术文、政论文、应用文之质朴无文者也。故曰“古文者，时间上之官话（普通话）也”，惟其如此，故能“缩短古今之距离。”鞠躬之方言，怪涩之语句，世之所谓“死语言”者，乃古文之所淘汰者也。<sup>同上</sup>吕先生，史学家也，其言若此。惜抱《序》言：“文无所谓古今也，惟其当而已。”“当”者，即“正确”“文雅”之谓也。而又何讥焉。<sup>四</sup>同上出吴本：<sup>五</sup>姚氏兆李氏本：然其不曰“古文”而曰“古文辞”者，何也？方孝岳丈言：前于此书，方望溪先生（苞）有《古文约选》，以“清真雅正为宗”，故规模未宏。其同时，《古文渊鉴》、《唐宋文醇》诸书，则“为科甲中人习读之用”，故亦无与于作者之林。惟姚氏此书，意在“网罗众美”，故举《昭明文选》辞赋一类而尽收之，将以“尽文家之能事”，故不曰“古文”而曰“古文辞”。盖不仅取其文之适于用，而又欲文之得其美，方丈以为将以“尽文家之能事”，是也。由是而言，姚先生虽为“桐城派”之宗师，而其选是书也，固未尝以“桐城派”一家之见限之也。故“门庭大”而衣被者广。其书既行，不特《古文渊鉴》等“御选”之书，暗然失色，即望溪所选，亦不能与之相比，是岂徒然哉？<sup>四</sup>同上出吴本：<sup>六</sup>三再丈书：玄升《对柴桑百史中。马通伯先生之论是书也，曰“鉴别精、析类严而品藻当也”；钱子泉师之评是书也，曰“分类必溯其源，而不为杜撰；选辞务择

其雅而不为钩棘；荟文于简编，示来者以途辙。”于其优点，言之明矣。今请析言之。春苗联合吾，则宇人文其心，此谓并此盖。并

并日（一）采辑之博。此书所收，上自《楚辞》、《国策》、《史》、《汉》之文，下逮归有光、方苞、刘大櫆之作，所录七百余篇。选集之中，殆罕其比。同上以屈原作品言，《汉书》著录屈赋二十五篇，此书录者三十四；以汉赋言，司马相如七篇，扬雄八篇，《二京》、《两都》亦皆在选，即使专选汉赋之书，亦未必多至如此；唐宋散文中，韩愈十家，录至一百三十余篇之多，作为《韩文选读》亦不能更多于斯。错故可作“通代文选”读；亦可作“专书选读”读；可作“散文选”读，亦可为“古汉语”之“文选”读。或疑“大一语文”、“汉语文选”之教材，岂能讲授如此之多？须知名师讲课，贵在纵横比较，融会贯通，岂如童子之师课其句读？吾昔亦尝于上海暨南大学教授“大一语文”矣，即苦课本所选太少，无法参证，时曾另撰《古文例论》发为讲义，以作补充。然文与诗异，摘句为难，仅取断章，难窥全貌。缺至于学文，尤贵多读。区区经验之谈，自觉可告来者。言昔郭绍虞先生之教“大一国文”也，亦另写《学文示例》一书，然终不如多选之善。姚氏之书之善，即在于既“分撮其英华”，又可以“合论其同异”，而“历代文章质变，各家面貌风格，罔不可以分别体认”（钱基博语）。世有名师，必不可离斯言。以，而，竟，而，其

并日（二）选择之精。姚氏本为古文名家，其纂此书，先后历时四十余年。“蒐之也博，择之也精，考之也明，论之也确”（吴本序）。何以言其精也？一曰：词必通雅。通雅者，犹扬雄《方言》所谓“通语”，孔子所谓“雅言”，而今之所谓普通也。若《尚书》之诘屈聱牙，魏晋以后之方言土语（若“何乃淘”之类），骈文四六中之浮词滥藻，古文皆将其淘汰尽净，此书所选，尤古文之标准者也。二曰：句必合法。契文（甲骨）、《诗》、《书》，自有语法。樊宗师、刘几之徒，故作生涩，不合汉语语法之常规。明末姚兆之文（章太炎语），亦多不合语法。故言“古汉语”语法者，必以《史》、《汉》、唐宋

诸家之文为例，试观“古汉语”书中所举之例，大多见于姚氏此书。盖此书所选，必其文从字顺，语合规范者也。三曰：篇章有序。桐城文家讲究“开合呼应，操纵顿挫”。所谓“义法”，实即今日世界语言学家所讲之“篇章语言”规律也。此书所选，皆其典范。前人（如章学诚、章太炎）不知有篇章语言之学，反疑其同于八股；然而二章先生亦认为“为初学示范”，必须如此。今日“篇章语言学”已成新科学，反观方、姚所讲，恰与科学之论相符。此书所选，文皆有序，尤当为讲“文章学”与“篇章语言学”者所重视。四曰：语言有体。方、姚论文，区分文艺文与学术文、应用文，区分散文与小说。过去论者指此以为清规戒律；近日，“语言学”中有“语体”一讲。回顾方、姚所论，又复冥合于科学。钱基博师谓此书“取经太狭，不如曾抄之博涉经子；择言太洁，不如李抄之足有才藻”。殊不知此正其严格辨析语体之处，钱先生以之为短，实则正是所长。数十年前，世界上尚无“语体”之说，亦无“文章”之学，钱师言此，自无足怪；然方、姚冥探力索，竟与后此数百年之科学发现相符，其智慧洵足惊人。故此书之可贵更在其为新学科提供资料，此尤当引起学术界之重视者也。以此言精，谁曰不宜！  
**朴**  
**（三）分类之善。**钱基博师又言：“此分文体为十三类，每类必溯其源而竟其流，以视《昭明文选》之分类琐碎，立名可笑者，为简当矣。”姚仲实师（永朴）亦言：“《文选》所分之类，颇嫌繁琐……如骚、七、难、对问、设论、辞，皆辞赋也；表、上书、弹事之类，皆奏议也；序及诸史论赞皆序跋也；牋、启、奏记、书皆书牍也；诏、册、令、教、檄移之类，皆诏令也；颂、贊、符命，同出褒扬；诔、哀、弔祭，同归伤悼。此等昭明皆一一分之，徒乱学者耳目……《古文辞类纂》出，辨别体裁，视前人乃更精审……分合出入之际，独厘然当于人心。”论文辨体，自曹丕、刘勰已经注意于斯；现代语言学中，“文体分类”亦为专门之学，由此而言，此书有益于创作与研究，岂鲜浅哉！  
去古“吾从古”言姑。去吾合不逐农。（吾

（四）评校之准。姚氏之纂此书，仅斟酌篇章之去取，且有所评说，有所雠校。马通伯先生曾言：“何容取常人意中之语，以评议古人至精深奥赜之文乎？此姚氏之所慎也。”吾以为先生之言，乃针对林琴南等之说而微辞见意，其于姚书，固称其“品藻当”也。姚书中评语虽不甚多，然殊多精意，如论司马相如之《谕蜀》与韩愈“驱鳄”，杼轴相同，盖谓其同为托事寓意之作，发前人所未发，后来如曾涤生、吴挚甫所见尚未及此。其中亦有不少考证，如以《国策》、《史记》对校，较其短长得失，颇订旧注之误。其确经校订而未曾注明者尤多。后来校订诸家，尤以萧先生用力极勤。不仅广罗旧本，且吸收了王念孙诸家校勘成果。吾曾以书中所选西汉之文，与王先谦《汉书补注》相校，见到《补注》中之所以为当改作者，此书中每已改作（并未注明），可见前辈之博考精思而又不自表襮，益令人低徊景仰不置！此书评校集中了许多前辈之成果，此不仅为读此书者提供了很大方便，也是校注《史》、《汉》、《国策》、《楚辞》、《韩文》者之所当取资。此种文化遗产，是吾人所当十分珍惜者也。

（一）校勘。以李本为底本，校以他本，并参以他书中资料与

近世学者研究所得，如《国策》部分，参以诸祖耿《国策集注汇考》，西汉诸文，校以王先谦《汉书补注》、杨树达《汉书窥管》、陈直《汉书新证》，韩文校以马先生《昌黎集校注》及钱基博先生《韩愈文读》（注、评亦同）。如《楚莫敖子华对威王》，“雀立不转”，王念孙校“雀”当为“雀”，李本据以改作，今亦从之。其中亦有众说难安，不得不别为之说者，如《过秦论》中“而以威德与天下，天下集矣”，“以威德与天下”，句意未备，下文又世“坏宗庙与民，更始作阿房宫”，语尤难通。窃意“民更始”三字当在“与天下”之下，即“与天下民更始”，下“与”字为衍文。后文“坏宗庙作阿房宫”，自为一句。似此，上下皆文从字顺。此据文理语势而意定之，未敢以为必然者也。王林注：此句读《史记》作“与天下民更始”。李本已断句，且自谓“博考精思，或采近代名公句读，能补前人所未明。”按班固《书秦始皇本纪后》：“不威不伐恶不笃不虚亡”，《史记正义》谓“五字为句”，即在“恶”字下逗。李本改在“伐”字下逗，以“恶”字属下读，显胜于旧，“能补前人所未明”，今从之。然李本句读亦尚有未尽当者，如刘向《战国策序》，“苏秦始欲衡秦，弗用，故东合从。”按“衡秦”犹言“狂秦”（《史记·鲁仲连传》），在此语殊难通，今改在“衡”下逗，以“秦弗用”为一句，文义自明。如司马相如《大人赋》“吾乃今覩西王母皓然白首”，李本在“母”字下逗，“母”字古音“米”，与“止”、“使”为韵，这是对的。但中华书局《史记》标点本却在“首”逗，今从李本。李本只有断句，而无标点；按之通行诸本，断句无误，而标点或非，如班固《书秦始皇本纪后》：始皇“兵无所不加，制作政令，施于后王。盖得圣人之威，河神授图。据狼狐，蹈参战，佐政驱除。”（中华书局《史记》标点本）。“盖得”二句意既不贯，“据狼”三句又无主语。今由“佐政驱除”一语味之，“据狼”三句，盖即“图”中之语。故“盖得”一句当属上读，即“王”下句号应改在“威”下；“图”下应用冒号或逗号。一点一读，几费踌躇，此可为读者言也。

**(三)注释。**先言词语注释。此书诸文，多选自《楚辞》、《国策》、《史》、《汉》、《文选》及韩、柳诸集，各书之旧注、新疏，可供采择，今皆加以网罗，限于篇幅，未能一一注明，但要有所根据，不敢轻为臆说。旧注未定，亦另据他书故训以正之，如《触讃说赵太后》中之“异甚”，鲍彪注为“异于丈夫而有甚焉”，显非确诂。按“异，尤也。异甚，尤甚也。”见《古书虚字集释》。似胜鲍说。又如《过秦论下》“拂过”，《辞源》释为“拂通弼”。辅导训正别人的过失。”不词已甚。按《新书·保傅》：“洁谦而切直，匡过而谏邪者谓之拂，拂者拂天子之过也。”此为贾谊自己解释，自当可信。即使就“通弼”言之，“弼”，义为“矫过”（《国语·越语·注》），意亦明白。

解题亦入注中。一是解说文体。如韩愈《鳄鱼文》，李汉编集时以与笔、砚等文并入杂文，是本为寓言之证。《唐书》采小说《宣室志》之说，误为韩愈实有“驱鳄”之事，自是文人好奇之过。今特于注中加以辨正。二是指出作意。如韩愈《师说》；明言不同于“童子之师”，自非仅言师之重要。盖唐定《五经正义》，刘知几等早已非议。赵匡、啖肋至陆淳、施士丐更多“自名其学”。韩柳本与陆、施主张相同，所谓“传道”亦即提倡讲学，因而下开宋人风气。三是指出背景，刘大櫆之《息争》，盖针对当时之尊程朱而黜陆王，而主张学术兼容并容。四是点明结构，如《过秦论》三篇本为一文，上篇冒叙，中篇论始皇、二世，下篇论子婴，后半总结全文。由于俗本只选上篇，故多误解。此皆当钩深抉隐，明为揭示者也。

至层次、脉络及伏应、提顿之妙，尤为桐城诸老注意所在，有助于欣赏，有助于教学。故高阆仙（步瀛）、钱子泉（基博）诸先生在注文、讲文时多辑录之。前几年，有人贬为八股做法，未免因噎废食。但篇幅所限，只能在三数十篇中，略加引录，以便尝鼎一脔。

**(四)评语。**前人评语，或论题旨，或论作法，有助参考者颇

多；而烦琐迂阔之谈，亦复不少。今分别去取，酌录若干。所取以方、姚、吴、张之说为多，所以见桐城之特色也；又辑入现代唐、钱诸师及吕思勉先生等评语，间及时贤，则以后出转精，且补过去各本所未有。至于管窥蠡测，一得之愚，则散入注中，聊供参考。然而，由于时代之局限，此书亦有一些文章宣扬了封建伦理道德，鉴于篇幅所限不能一一指出，希读者研读时注意鉴别。

孟复东发即受此书。今以七十之年，久病之后，乃得随诸君之后，成此巨著，亦云幸矣。

凡此成功，皆由于诸君之努力，蒋立甫同志用力尤多，特别对辞赋类注释还作了精心修订。

至于今人之不能无待于后，则姚氏固已言之，订讹补缺，望之来贤！惟念青春受业，老而无成，追怀师友教诲，又不禁惭悚之集也。

秉懿对李，《文通》愈悼吸。

本文总纂是一九九一年三月

宣》始小采《诗集》。近文言寓长本县，文杂人于安徽教育学院。

耕令。近文寄致人文县目，事文“黜迹”首突愈悼代吴，近文《志室

干同不言即；《觉神》愈悼吸。意卦出卦县二。五卦从卦中出干

卦几咷吸，《义五登正》宝惠盖。要重文神言卦非自，“神立于童”

本则。学其名自“遂更严士疏，事翻至娘如，国殊。效非日早

风人宋共不而因，学指昌明明农”直卦“晋祖，同时渐主疏，翻已

翻翻未野尊文知当权快盖，《革息》文翻大吸，景背出卦县三。

户式本疏三《金秦丘》吸，卦卦即点县四。容卦从兼本学渐生而，王

文全卦总半吸，变干卦疏不，卦二，皇欲卦疏中，除冒卦土，文一

由昔示卦代限，翻卦渐卦当背此。翻吴遂姑，卦土数只本卦干由

育，卦祖意卦卦渐翻代武，效文则罪，渐卦从卦相，卦县至

生式卦（卦基）泉干卦，（卦基）山圆高姑，学卦干祖育，赏渐干祖

翻因象未，卦卦姐八式颈人育，手几咷。文泰卦变加文卦，文卦变

一卦尝剪刃，泵臣咷卦，中卦十媒三卦游只，别祖翻卦田。育寒

翻卦卦参祖育，去卦卦返，冒祖卦如，吾平人馆。晋物（四）

庚子卦，卦只不世，良宵各许对奏婚，向。出音工量文，首题卦  
卦意固干，良辰未尽目同其。翻其音，篇一《良辰吉时》题于序中；

## 姚鼐原序

具《许尚》，籍之并其总论，圣升三，真，俱盖，皆类对奏  
音学，数之者，莫本者，美籍而忠直，音斯国氏于本国，真周。矣  
育来，鼐少闻古文法于伯父董均先生及同乡刘耕南先生，少究其  
义，未之深学也。其后游宦数十年，益不得暇，独以幼所闻者，置  
之胸臆而已。乾隆四十年，以疾请归。伯父前卒，不得见矣。刘  
先生年八十，尤喜谈说，见则必论古文。后又二年，余来扬州，少年或从问古文法。夫文无所谓古今也，惟其当而已。得其当，则  
六经至于今日，其为道也一。知其所以当，则于古虽远，而于今取  
法，如衣服之不可释；不知其所以当，而敝弃于时，则存一家之言，  
以资来者，容有俟焉。

于是以所闻习者，编次论说为《古文辞类纂》。其类十三，曰：  
论辨类，序跋类，奏议类，书说类，赠序类，诏令类，传状类，碑志  
类，杂记类，箴铭类，颂赞类，辞赋类，哀祭类。一类内而用不同者，  
别之为上下编云。

论辨类者，盖源于古之诸子，各以所学著书诏后世。孔孟之  
道与文，至矣。自老庄以降，道有是非，文有工拙。今悉以子家不  
录，录自贾生始。盖退之著论，取于六经、《孟子》。子厚取于韩非、  
贾生。明允杂以苏、张之流。子瞻兼及于《庄子》。学之至善者，  
神合焉；善而不至者，貌存焉。惜乎子厚之才，可以为其至，而  
不及至者，年为之也。

序跋类者，昔前圣作《易》，孔子为作《系辞》、《说卦》、《文言》、  
《序卦》、《杂卦》之传，以推论本原，广大其义。《诗》、《书》皆  
有《序》，而《仪礼》篇后有《记》，皆儒者所为。其余诸子，或自序其  
意，或弟子作之，《庄子·天下篇》、《荀子》末篇，皆是也。余撰次  
古文辞，不载史传，以不可胜录也。惟载太史公、欧阳永叔表志序

论数首，序之最工者也。向、歆奏校书各有序，世不尽传，传者或伪；今存子政《战国策序》一篇，著其概。其后目录之序，子固独优已。

### 宋熙熙 拙

奏议类者，盖唐、虞、三代圣贤陈说其君之辞，《尚书》具之矣。周衰，列国臣子为国谋者，谊忠而辞美，皆本谟、诰之遗，学者多诵之。主其载《春秋》内外传者不录，录自战国以下。汉以来有表、奏、疏、议、上书、封事之异名，其实一类。惟对策虽亦臣下告君之辞，而其体少别，故置之下编。两苏应制举时所进时务策，又以附对策之后。

书说类者，昔周公之告召公，有《君奭》之篇。春秋之世，列国大夫或面相告语，或为书相遗，其义一也。战国说士，说其时主，当委质为臣，则入之奏议；其已去国，或说异国之君，则入此编。

赠序类者，老子曰：“君子赠人以言。”颜渊、子路之相违，则以言相赠处。梁王觞诸侯于范台，鲁君择言而进，所以致敬爱，陈忠告之谊也。唐初赠人，始以序名，作者亦众。至于昌黎，乃得古人之意，其文冠绝前后作者。苏明允之考名序，故苏氏讳序，或曰铭，或曰说。今悉依其体，编之于此。

诏令类者，原于《尚书》之誓、诰。周之衰也，文诰犹存。昭王制，肃强侯，所以悦人心而胜于三军之众，犹有赖焉。秦最无道，而辞则讳。汉至文、景，意与辞俱美矣，后世无以逮之。光武以降，人主虽有善意，而辞气何其衰薄也！檄令皆谕下之辞，韩退之《鳄鱼文》，檄令类也，故悉附之。

传状类者，虽原于史氏，而义不同。刘先生云：“古之为达官名人传者，史官职之。文士作传，凡为圬者、种树之流而已。其人既稍显，即不当为之传，为之行状，土史氏而已。”余谓先生之言是也。虽然，古之国史立传，不甚拘品位，所纪事尤详，又实录书人臣卒，必撮序其平生贤否。今实录不纪臣下之事，史馆凡仕非